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千禾

证券代码：603027

2019 年 5 月 9 日

目录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议案一、《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议案二、《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3
议案三、《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年度工作报告》.....	19
议案四、《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年度工作报告》.....	27
议案五、《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年度述职报告》....	31
议案六、《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42
议案七、《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43
议案八、《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4
议案九、《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董事和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45
议案十、《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6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7
议案十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8
议案十三、《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0
议案十四、《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3
议案十五、《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54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时间：

（一）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 10:00，会期半天。

（二）网络投票时间：自 2019 年 5 月 9 日至 2019 年 5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城南岷家渡 公司会议室

三、主持人：董事长伍超群

四、议程：

（一）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股东代表及代表股份数，宣布股东大会开始；

（二）推举计票人、监票人、发放表决票；

（三）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四）对股东大会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五）休会，收集表决票并计票；

（六）宣布表决结果；

（七）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宣读股东大会决议，与会董事在决议上签字；

（九）股东大会闭会。

议案一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 年，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全球经济增速放缓、贸易保护主义等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国内经济在优化调整供给侧结构、培育壮大新动能、鼓励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推动降费减税等政策的保障下保持总体平稳的态势，供给结构进一步优化，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高，居民收入和消费增长总体平稳，消费环境持续改善，消费结构升级、产品多样化趋势得以延续。互联网、大数据等与制造业加速融合，不断催生新的商业模式和消费升级需求，品质可靠、外形美观、服务优良、消费便利的产品更加受到消费者的青睐。

从行业动态来看，调味品消费量和品质需求均有显著提升，产品进一步朝着健康美味和功能性的方向升级；规模企业在产品创新、品质保障、成本控制、环境保护、商业模式转换等方面优势明显，行业集中度加速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巩固并提升品牌形象，持续提升现代渠道和传统渠道营销实力，同步强化电子商务、餐饮渠道和特通渠道，成功再融资 3.56 亿元，高质量推动“年产 25 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扩建项目”建设，全面推进总体发展战略目标。2018 年度，公司整体业绩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实现营业收入 106,544.58 万元，同比增长 12.37%，其中调味品实现营业收入 84,725.26 万元，同比增长 20.49%；实现利润总额 28,515.43 万元，同比增长 66.9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02.36 万元，同比增长 66.6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经常性净利润 15,537.02 万元，同比增长 19.3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341.27 万元，同比增长 39.22%。

根据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数据，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本报告中部分汇总数值与分项数值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一、基本财务状况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出具 XYZH/2019CDA1019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反映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财务状况

1、资产结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余额	比重	2017 年末余额	比重	同比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3,114.34	100.00%	119,612.68	100.00%	61.45%
流动资产	114,124.12	59.10%	58,275.93	48.72%	95.83%
其中：货币资金	45,448.51	23.53%	8,090.90	6.76%	461.7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511.39	4.41%	6,745.17	5.64%	26.18%
预付账款	2,240.66	1.16%	1,876.77	1.57%	19.39%
其他应收款	669.91	0.35%	735.95	0.62%	-8.97%
存货	26,847.32	13.90%	24,072.39	20.13%	11.53%
其他流动资产	30,406.33	15.75%	16,754.74	14.01%	81.48%
非流动资产	78,990.22	40.90%	61,336.76	51.28%	28.78%
其中：固定资产	41,411.12	21.44%	43,322.64	36.22%	-4.41%
在建工程	30,581.04	15.84%	9,930.50	8.30%	207.95%

报告期内，流动资产比上年末增加了 55,848.19 万元，增长幅度为 95.83%。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增加 37,357.61 万元，增长幅度为 461.72%，主要是本年发行总额 35,6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年末取得短期借款 10,000 万元以及销售回款增加；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比上年末增加 1,766.22 万元，增长幅度为 26.18%，主要是本年对商超等销售额增加导致信用期内的应收款增加；存货比上年末增加了 2,774.93 万元，增长幅度为 11.53%，存货增加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导致在制品及原材料等增加；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13,651.59 万元，增长幅度为 81.48%，主要系年末未到期的短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2018 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履约保证金及押金等。

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7,653.46 万元，增长幅度为 28.78%。2018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 30,581.04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了 20,650.54 万元，主要是年产 25 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扩建项目增加。固定资产年末余额

41,411.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11.52 万元，主要系当年计提折旧所致。

2、债务结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余额	比重	2017 年末余额	比重	同比变动幅度
总负债	62,463.47	100.00%	13,313.98	100.00%	369.16%
流动负债	31,936.50	51.13%	11,048.54	82.98%	189.06%
其中：短期借款	10,000.00	16.01%	0.00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 账款	10,130.28	16.22%	5,470.12	41.09%	85.19%
其他流动负债	2,066.39	3.31%	1,245.45	9.35%	65.92%
其他应付款	5,728.80	9.17%	1196.97	8.99%	378.61%
非流动负债	30,526.96	48.87%	2,265.44	17.02%	1247.51%
其中：应付债券	28,652.52	45.87%	0.00	0.00	

2018 年末负债总额为 62,463.4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2.35%，与上年同期 11.13%相比增加 21.22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20,887.96 万元，增加幅度为 189.06%。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增加 10,000.00 万元，用于原材料等的采购；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增加 4,660.16 万元，增加幅度为 85.19%，主要是应付材料款、工程及设备款增加。其他流动负债增加 820.94 万元，主要系 2018 年末预计商品销售折扣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比上年末增加 4,531.83 万元，增长幅度为 378.61%，主要是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 4,047.49 万元所致；

非流动负债年末余额为 30,526.96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8,261.52 万元，增长幅度 1247.51%，主要是发行总额 35,6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应付债券科目增加 28,652.52 万元。

3、股东权益（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余额	比重	2017 年末余额	比重	同比变动幅度
归属于母公司	130,650.88	100.00%	106,298.70	100.00%	22.91%
股本	32,620.27	24.97%	32,598.52	30.67%	0.07%
其他权益工具	7,026.65	5.38%	0.00	0.00%	
资本公积	30,484.12	23.33%	28,799.60	27.09%	5.85%
减：库存股	4,047.49	-3.10%	0.00	0.00%	
盈余公积	6,876.79	5.26%	4,504.27	4.24%	52.67%
未分配利润	57,690.54	44.16%	40,396.31	38.00%	42.81%

2018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为 130,650.88 万元，其中股本 32,620.27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 7,026.65 万元、资本公积 30,484.12 万元、库存股 4,047.49 万元、盈余公积 6,876.79 万元、未分配利润 57,690.54 万元。本期股东权益变情况：

一、股本增加 21.75 万元

1、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7 月 6 日《千禾味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颜彬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0,000 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2、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10 月 8 日《千禾味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25.4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53 元/股；截至 2018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已收到 5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行权价款合计人民币 2,173,444.00 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计入股本为 254,8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为 1,918,644.00 元。

3、本公司本年发行的可转债自 2018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债券持有人转股金额为 71,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2,714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8%。

二、本年其他权益工具增加 7,026.65 万元

本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56,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和负债成分公允价值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金额 70,280,478.25 元，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公司可转债自 2018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债券持有人转股金额为 71,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2,714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8%，相应结转其他权益工具 14,016.61 元至资本公积。

三、本年资本公积增加 1,684.52 万元

1、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年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25.48 万股限制性股票，收到的员工出资款与股本之间的差额记入股本溢价 1,918,644.00 元；

2、公司可转债自 2018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债券持有人转股金额为 71,000 元，因转股形成普通股 2,714 股，转股溢价以及相应结转其他权益工具至资本公积共计 67,614.99 元。

3、本年计提 2018 年度股权激励费用，资本公积增加 15,186,000.00 元。

4、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颜彬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0,000 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款与股本之间的差额减少股本溢价 327,080.00 元。

四、本年库存股增加 4,047.49 万元

1、根据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就回购义务确认为负债，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回购价格计算金额记入库存股，库存股增加 40,842,018.28 元。

2、因股权激励员工颜彬离职，其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0,000 股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库存股减少 367,080.00 元。

五、本年盈余公积增加 2,372.52 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3,725,208.34 元。

六、本年未分配利润增加 17,294.23 万元

1、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023,601.23 元，本年计提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725,208.34 元。

2、经 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25,985,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3,356,031.60 元（含税）。

（二）经营业绩：

1、营业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06,544.58	94,816.71	12.37%
营业成本	57,805.84	53,726.16	7.59%
税金及附加	1,210.88	1,094.41	10.64%

2018 年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2.37%，其中：酱油收入 60,868.90 万元，比上年同期 50,557.62 万元增长 20.40%；食醋 17,803.74 万元，比上年同期 15,211.72 万元增长 17.04%；焦糖色收入 18,537.64 万元，比上年同期 21,937.24 万元下降 15.50%。2018 年度酱油、食醋增长，主要系公司不断加大调味品营销网络拓展的力度，调整产品结构，将中高端产品作为公司经营发展的方向，带动公司酱油、食醋产品的销售规模逐年增加。2018 年度焦糖色销售减少系客户本期采购减少所致。

2、期间费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21,632.64	17,563.65	23.17%
管理费用	5,221.17	4,398.58	18.70%
研发费用	2,036.03	2,241.27	-9.16%
财务费用	169.72	119.32	42.24%

2018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为 29,059.56 万元，与上年同期的 24,322.82 万元相比增加 4,736.74 万元，增长 19.47%。一、销售费用增加 4,068.99 万元：1 是职工薪酬本年比上年增加 17,851,272.90 元，增长 26.86%，主要系营销人员增加所致；2 是运杂费本年比上年增加 17,366,996.75 元，增长 46.25%，主要系由本集团承担运输费用的省外客户销量增加以及京东、天猫、苏宁等销量增加所

致。二、管理费用增加 822.59 万元，主要是股权激励计入管理费用增加 10,927,100.00 元。

本年财务费用中包括根据眉农综办【2018】14 号文件收到的 2017 年度贷款贴息冲减借款利息费用 119 万元。

3、2018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为 97.26 万元，主要是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8.96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30 万元。

4、本年其他收益 775.96 万元，其中递延收益转入 3,910,054.32 元，农产品进项税加计抵扣 1,722,474.23 元，收到政府补助 1,985,000.00 元。

5、本年投资收益 1,240.50 万元，是购买理财产品等的收益。

6、本年资产处置收益 8,130.03 万元，是无形资产的处置收益。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根据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瑞评报字[2018]第 00012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公司以川 2017 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08916 号国有住宅用地使用权作价 10,845.37 万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眉山大地龙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为进一步专注聚焦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同时有效利用公司存量资产，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将全资子公司眉山大地龙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四川玫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0,845.37 万元（含税）。此项股权转让实质上属于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的转让，交易价款扣除土地使用权原账面价值、土地出资设立子公司过程中的应缴税费后余额 81,300,285.82 元计入资产处置收益。

4、盈利水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幅度
营业利润	28,517.53	16,919.68	68.55%
利润总额	28,515.43	17,081.69	66.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02.36	14,405.94	66.61%
扣非后净利润	15,537.02	13,013.70	19.39%

2018 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分别增长 68.55%、66.94%、66.6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经常性净利润同比增长 19.39%。营业利润的增加：一是毛利额较高的酱油、食醋产品收入增长较多；二是转让眉山大地龙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资产处置收益（扣除所得税）6,910.52 万元。

（三）现金流量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8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341.27 万元，较上年同期 17,484.37 万元增长 39.22%。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8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39,303.81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92,870.93 万元，主要是赎回购买的理财产品等 83,700.00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32,174.73 万元，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74.73 万元，主要系支付年产 25 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扩建项目投资；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200.00 万元，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等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8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为 40,320.14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收到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4,926.32 万元、取得短期借款 20,000.00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短期借款 10,000.00 万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支付现金 4,671.35 万元。

二、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幅度
盈利能力	销售毛利率	45.74%	43.34%	5.54%
	销售净利率	22.53%	15.19%	48.32%
	净资产收益率	20.79%	15.21%	36.69%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3.57	5.27	-32.26%
	速动比率	1.78	1.58	12.66%

运营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20	14.47	-8.78%
	存货周转率	2.24	2.36	-5.08%
资本结构	资产负债率	32.35%	11.13%	190.66%
	固定资产比率	21.44%	36.22%	-40.81%
每股财务数据	每股净资产(元)	4.01	3.32	20.78%
	每股收益(元)	0.74	0.45	64.44%
	每股现金含量(元)	0.75	0.55	36.36%

2018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与上年同期对比情况，反映出公司在经营管理主要方面与上年度的变化状况。本年资产处置收益 8,130.03 万元，扣除所得税后收益 6,910.52 万元，导致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同比增加。

三、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4-12月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4,903.49
合计	--	324,903.49

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选举车振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之一，车振明先生同时系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故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此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2018 年度除上述业务外，不存在与关联方购买或出售资产的交易。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二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管理层在总结2016—2018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19年度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以及2019年度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筹资计划，编制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

一、编制基础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扩建年产 25 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酱油、食醋产能规划，提升规模效益，快速响应全国市场拓展需求，同意公司投资扩建年产 25 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项目投资 33,438.53 万元，预计 2019 年度将完成 10,076.50 万元的投资。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8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3,56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6,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798,6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 XYZH/2018CDA10516 号《验资报告》。

预计 2019 年度可转债利息支出 323.74 万元。

3、根据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10 月 31 日；首次授予 604.52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将于本计划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召开董事会授予；授予价格：

9.31 元/股。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10 月 8 日，授予数量：25.48 万股，授予价格：8.53 元/股。

预计 2019 年度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695.86 万元。

4、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申报“味在眉山·千禾博物馆”项目备案，2018 年 12 月 19 日完成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1402-89-03-281270】FGQB-0184 号，备案机关：眉山市东坡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总投资 10,583.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项目投资 1,044.54 万元，预计 2019 年度将完成 4,000.00 万元的投资。

5、本预算包括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四川吉恒食品有限公司、柳州恒泰食品有限公司、潍坊恒泰食品有限公司、丰城恒泰食品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预算。

6、本预算报告是公司在 2018 年的经营情况基础上，对公司的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进行综合分析并考虑经济环境、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谨慎地对 2019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并编制的。

7、本预算以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实际数为基期对比数。

二、基本假设

1、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所在行业及相关下游行业的市场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没有发生对公司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變化；

2、本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层、与公司业务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条例和政策无重大变化；

3、公司 2019 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4、本公司生产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营销计划等能如期实现，无重大变化；

- 5、公司的原材料、产品的价格在公司所预计的正常范围内波动；
- 6、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7、税收政策方面的变化，考虑到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税率下调，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 8、本公司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及其核算方法，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与本公司以前一贯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一致；
-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遇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19 年度经营目标

在综合分析 2016—2018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 2019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市场开拓情况，确定 2019 年公司的总体经营目标为：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经常性净利润均分别比 2018 年度增长 25.16%、35.52%，保持稳定的增长。

预计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3,350.44 万元，同比增长 25.1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47.97 万元，同比下降 5.2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经常性净利润 21,055.36 万元，同比增长 35.52%。

四、利润预算

2019 年度利润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预算	2018 年实际	变动额	变动率
一、营业收入	133,350.44	106,544.58	26,805.86	25.16%
减：营业成本	68,005.11	57,805.84	10,199.27	17.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16.28	1,210.88	5.40	0.45%
销售费用	31,200.63	21,632.64	9,567.99	44.23%
管理费用	5,475.82	5,221.17	254.65	4.88%
研发费用	3,511.40	2,036.03	1,475.37	72.46%
财务费用	-921.27	169.72	-1,090.99	-642.82%
资产减值损失	75.00	97.26	-22.26	-22.89%

其他收益	1,569.00	775.96	793.04	10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7.00	1,240.50	-673.50	-54.29%
资产处置收益		8,130.03	-8,130.03	-1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23.47	28,517.53	-1,594.06	-5.59%
加：营业外收入	91.07	104.08	-13.01	-12.50%
减：营业外支出	140.00	106.18	33.82	31.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74.54	28,515.43	-1,640.89	-5.75%
减：所得税费用	4,126.57	4,513.07	-386.50	-8.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47.97	24,002.36	-1,254.39	-5.23%
非经常性损益	1,692.61	8,465.34	-6,772.73	-80.01%
扣非后净利润	21,055.36	15,537.02	5,518.34	35.52%

2019 年度利润预算编制说明：

1、2019 年度，营业收入 133,350.44 万元，比上年增长 25.16%，其中：焦糖色 17,000.23 万元，比上年下降 8.29%；调味品 110,656.09 万元，比上年增长 30.60%。营业收入系按公司的经营目标、生产能力及近期产品的平均价格水平编制。

2、营业成本预算 68,005.1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7.64%；毛利率 49.00%，比上年增长 3.26 个百分点。毛利率上涨主要是基于毛利率较高的调味品销售在营业收入的比重增加。

3、税金及附加预算 1,216.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45%，主要是固定资产抵扣增加及增值税率下调所致。

4、销售费用预算 31,200.63 万元，比上年增长 44.23%，主要是基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调味品销售人员增加导致薪酬及差旅费增加；扩大品牌宣传广告投入增加；业务规模扩大运杂费增加。

5、管理费用预算 5,475.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8%，增长率低。

6、研发费用预算 3,511.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2.46%，主要是基于公司开发新品类，以及针对产品“零添加剂”、“天然好味道”等开展的一系列研发项目投入增加。

7、财务费用预算-921.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2.82%，主要基于定期存款利

息增加、流动资金贷款利息支出减少，可转债利息支出增加。

8、投资收益预算 5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4.29%，主要是用于短期理财产品的金额同比减少。

9、其他收益预算 1,569.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2.20%，主要是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10、2019 年无重大资产处置计划。

11、营业外收入预算 91.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50%。

12、营业外支出预算 14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85%

五、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1、继续推进营销网络建设，实施全国布局、渠道下沉、线下人员推广与线上品牌拉动相结合的营销策略。

2、多渠道齐头并进，包括零售渠道、电商渠道、特通渠道、餐饮渠道、国际贸易渠道，配备独立团队、独立产品，通过系统、专业培训，全面强化营销团队的执行力，制定更加具有激励性的业绩考核方案，促进目标达成。

3、从产品研发、原材料采购、生产执行，全过程品质管控，实现产品的高品质、更健康，从而满足消费者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4、专注聚焦调味品产业，立足大品类，在现有品类：酱油、食醋、料酒的基础上，丰富新品类，包括黄豆酱、豆瓣酱、蚝油等。

5、以业务需求为导向，全面深化信息技术在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环节的应用，提升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强化营销大数据分析，实现精简人员、精益生产、精准营销的管理目标。

6、强化财务控制、审计监督，建立成本控制、预算执行、资金运行的预警机制，降低财务风险，保证财务指标的实现。

上述经营目标、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9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三

千禾味业董事会 2018 年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宏观与行业态势概述

2018 年，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全球经济增速放缓、贸易保护主义等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国内经济在优化调整供给侧结构、培育壮大新动能、鼓励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推动降费减税等政策的保障下保持总体平稳的态势，供给结构进一步优化，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高，居民收入和消费增长总体平稳，消费环境持续改善，消费结构升级、产品多样化趋势得以延续。互联网、大数据等与制造业加速融合，不断催生新的商业模式和消费升级需求，品质可靠、外形美观、服务优良、消费便利的产品更加受到消费者的青睐。

从行业动态来看，调味品消费量和品质需求均有显著提升，产品进一步朝着健康美味和功能性的方向升级；规模企业在产品创新、品质保障、成本控制、环境保护、商业模式转换等方面优势明显，行业集中度加速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战略聚焦、产品创新、生产创新、管理创新、营销创新，成功再融资 3.56 亿元，高质量推动“年产 25 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扩建项目”建设，全面推进总体发展战略目标。2018 年，公司整体业绩较去年同期稳定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06,544.58 万元，同比增长 12.37%，其中调味品实现营业收入 84,731.51 万元，同比增长 20.5%；调味品零添加产品收入占比约 60%；实现利润总额 28,515.43 万元，同比增长 66.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02.36 万元，同比增长 66.6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341.27 万元，同比增长 39.22%。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工作

（一）强化营销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巩固并提升品牌形象，持续提升现代渠道和传统渠道营销实力，同步强化电子商务、餐饮渠道和特通渠道。

1、**加强品牌建设。**进一步塑造“高品质、健康、美味”的品牌形象，巩固

消费者对“千禾”品牌的认知和忠诚度。一是继续强化地面推广优势，通过加强零添加产品的形象建设（如店中店、零添加专柜、形象堆等）、优化促销话术等进一步强化用户体验，让消费者看到、听到、闻到、尝到、摸到的五官统合产生千禾产品真棒的认知。二是充分利用有限资源精准媒体投放；三是聘请专业品牌咨询公司对品牌定位再梳理、再塑造。

2、优化营销渠道。为满足多样的市场需求和新消费模式，进一步促进产品销售，公司调整了营销组织架构，设置零售事业部、餐饮事业部、特通部、品牌部和运营部，精准营销。

零售渠道。2018 年，公司继续夯实已开发市场，优化经销商队伍、加强铺货和资源配置，强化体验式营销，促进调味品业务收入稳步增长。西南市场：持续强化终端基础建设，提升终端形象和陈列占比，扩大渗透率和覆盖率。西南以外的市场更加聚焦以一线、省会城市、主要二线城市为主的根据地市场的核心系统和核心门店，精准投放资源。

电商渠道。一是继续强化电商产品及服务优势，天猫旗舰店、京东超市销售额快速增长。二是依据品牌调性创新思维，整合天猫和京东品牌方资源，淡季热推，开展网络造节（酱油节、周年庆，场景聚享，跨界 CP）等活动，在互联网上创造性实现销售的同时增加传播性更扩大品牌影响力。三是积极开发除天猫、京东等巨头外的其他互联网营销平台，根据不同平台的不同客户群体，打造更具针对性的产品（如“伍裡坊”系列产品）。四是积极探索新零售、新模式，主动迎接市场变化。

餐饮渠道。增设餐饮事业部，以餐饮用户需求为导向，从品牌、产品、包装、渠道等方面重新规划、深度强化餐饮业务。

特通渠道。特通渠道利用成熟业务渠道快速切入，充分发挥团队业务能力和资源优势，以客户需求量身定制产品，精准服务。

3、优化产品结构。一是在坚定以零添加产品为主导的基础上，同步拓展高鲜类产品，满足多样的市场需求。二是结合消费者的使用习惯，丰富产品规格，

4、提升销售队伍质量。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队伍进一步扩大，为保障队伍高效运转，为精耕全国市场打下基础。公司一是加强思想建设，强化销售人员对企业文化的融入和核心价值观的践行；二是加强能力建设，通过专业技能培训 and

过程管理，全面提升专业能力和员工素养；三是加强薪酬体系建设，强化绩效考核，激发价值创造活力。

（二）强化创新

1、研发创新

公司按照“生产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总体思路，持续强化企业研发竞争力。一是引进高水平微生物专业技术人才，成功完成博士后进站工作，壮大研发人才队伍。二是积极推动科研项目，在资金和人才上给予充分支持。三是加强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合作，促进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四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开发新产品，满足广大消费者对调味品极致口味的需求。

2、生产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生产创新，提升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一是进一步强化自动化、信息化软硬件设备在各个环节的应用，通过供应商管理系统、产品数字化追溯体系、智能仓储等的应用，强化了产供销协同、效率提升和品质保障；二是高度重视实践经验，全面推行全员合理化建议工作，多项合理化建议的实施有效提高了生产效能、节约了生产成本。

3、管理创新

一是坚持以“创造价值”为核心的考核机制，推行管理干部到龄退出管理序列制度、干部述职制度、诫勉约谈制度等，让人员科学有序进出。二是强化科学授权与独立监督机制，以品德好、能力强为授权标准，同岗不同权，信任不代替监督，强化审计部对业务的独立监督。三是强化严谨决策机制和高效执行机制，以数据为基础，现场调研、实地查证、重大项目请第三方专业机构独立评估，集合团队智慧科学决策。四是量化审批时限，强化执行力，重大事件 10 分钟内准确到达决策层，重要通知 2 小时内准确到达执行层。营销业务流程 24 小时内必须有结果，其他业务流程 12 小时内必须有结果。五是建立安全首遇机制，在车间和工程现场醒目位置公示主管负责人电话，险情出现 10 分钟内信息准确传递到位，立即启动应急方案。六是推行阳光合作机制，重大采购合同、工程项目实行严格招标，审计部门全程参与，要求合作对象签署《廉正承诺》、《阳光合作协议》，确保合作过程简单高效、阳光透明。

（三）强化原料与产能保障

一是强化供应链管理，持续开发与公司共同成长战略合作伙伴作为长期供应商，保证原料供应、质量和成本的多重稳定。二是加快高质量推进“年产 25 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扩建项目”一期 10 万吨酿造酱油产能扩建，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3.56 亿元，确保建设资金需求。

三、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作为日常生活必需品，调味品刚性需求极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明显，周期性特征不突出，行业盈利水平良好。伴随城镇化率的持续提升以及中高阶层消费群体的日益庞大，调味品消费量和品质需求均有显著提升，行业发展空间大、发展层次清晰，主要如下：

1、行业加快整合，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基于资本、食品安全、品牌、环保、新消费模式等因素影响，企业优胜劣汰速度加快，品牌集中度逐步提高，大多数实力差、规模小、创新及品牌力弱的企业很难生存与发展。

2、中高端产品量价齐升，空间巨大。随着居民消费结构升级及健康意识的提高，消费者追求更健康、更美味的调味品，具有天然、健康特色的产品得以快速发展；品质升级带动价格进一步提升，中高端调味品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巨大市场空间，盈利能力明显提升。

3、新零售趋势向好，运营渠道多样化。信息时代，社会生活、消费方式不断发生变化，促使调味品企业渠道运营方式不断多样化。

（二）、公司发展战略

1、专注聚焦零添加发展战略

专注聚焦在调味品领域发展，坚定以零添加系列产品为核心的品类战略。

公司持续在零添加产品的口味和品质保障方面不断沉淀、占据领先优势；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营销人才的引进和技能提升，目前营销队伍状态极佳。基于此，公司将顺应时代趋势，充分发挥零添加品类竞争优势，以用户为中心，进一步优化产品品质和消费体验，强化营实力，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

2、内生式与外延式发展相结合

公司坚持内生式与外延式发展相结合。一是抓紧高质量推进扩能项目建设，为进一步拓展全国市场奠定产能基础；二是探索拓展调味品新品类，构建更加完

善的产品生态体系，提升综合竞争力；三是适时借助资本市场力量，整合行业资源，提升综合竞争力，推动企业健康高速发展。

（三）、2019年经营举措

1、强化营销

（1）**强化品牌建设**。总体上坚定实施“千禾零添加酱油，0添加剂，天然好味道”的品牌定位，对头道原香等零添加产品进行全面升级，统一品牌符号、统一促销话术、统一推广模式。

实施“低空飞行、精准打击”的媒体投放策略，一是在川渝两地强化以地面为主的媒体投入，加大千禾零添加酱油品牌声量，为全国媒体投放积累经验。二是针对川渝以外，千禾零添加酱油销量好、增长快的直辖市、省会城市，精准选择媒介、精准投放。三是快速强化促销与推广培训，快速普及已经实践成功的地面推广模式。

（2）**优化渠道布局**。以独立团队、独立渠道、独立产品，分别在零售、餐饮、特通、电商、国际贸易四个渠道全面发力，确保战略目标实现。

零售渠道。一是西南市场继续深耕，持续巩固领先地位。二是西南以外市场：强化已开发市场精耕，快速复制成熟的现代渠道推广方式，同时开展传统渠道销售试点工作，确保快速起量、提高市场地位；同时，加快新市场的开拓速度。三是紧跟新零售发展趋势，积极探索新的营销新模式。五是继续强化以用户为中心的体验式推广促销。

餐饮渠道。一是分地域分阶段推进市场布局，首先在公司确定的重点市场稳健发展，找到精准模式。二是强化团队建设，科学定员定岗，推行以销售业绩考核为核心的人效管理，强化付费资源的有效利用。

特通渠道。一是稳定、增量现有客户，全力开拓新用户，力争打造成为公司又一重要收入贡献板块。二是以用户需求为导向开展产品研发和现场服务工作。三是继续强化团队建设，提升攻坚突破能力。

电商渠道。一是确保在完成全年总目标的基础上，实现较好盈利。二是紧跟新零售发展趋势，优化完善与之相匹配的平台、人员和产品结构，创新营销模式，不断提高竞争能力。三是继续打造年轻化、专业化、知识化人才队伍。

国际贸易。快速搭建专业团队，通过调研海外华人口味、消费习惯确定外贸产品，有目标的探索实践，在实践中总结精准营销模式、形成战略布局。

（3）建好业务团队、专职推广导购、经销商团队三支队伍。

业务团队、专职推广导购团队。加快销售人才引进、加强实战培训，提高人均单产，全面提升队伍质量。

经销商团队。优化经销商资源配置，由公司提供专业培训和业务指导；引导经销商伙伴利用现代信息化工具，加强过程管理。

2、强化品质与产能保障

(1) 品质。一是保持内部常态化培训，牢固树立员工品质意识，高标准、严要求；二是在供应、生产、检测、仓储等方面持续推进智能化建设，逐步实现主要设备现场人机界面互动、设备与设备信息互通和多点信息集成、中央控制，最大限度实现设备自动化控制，提升公司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水平，确保品质与效率；三是强化 QA 与 QC 管理，不断引进、创新先进检测方法和设备，提升产品品质及稳定性。四是强化研发创新，持续引进食品发酵专业硕、博优秀人才，加强与国内外知名大学、研究院进行项目合作，与国内外行业权威实战专家合作，融合创新，持续提升产品质量。

(2) 产能。继续高效、高质量推进“年产 25 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扩建项目”建设，力争项目一期 10 万吨酿造酱油生产线在本年年中投入使用，同时抓紧推进二期工程建设。

(3) 新品类。推动酱类和粉类调味品研发，在合适的时机向市场推出新品类。

3、强化团队建设和执行力

一是强化团队素质建设，明确“忠诚干净、责任担当，敬业奋斗，自我激励”的人才培育方向；二是坚持德才兼备、年轻化、专业化、知识化的人才储备战略。定期召开优秀年轻人才座谈会，重点发现管理和技术苗子，纳入公司人才储备培养计划。三是建立高质量人才录用标准和入职审核机制，从严审核入职条件，严格把关每一位入职者，确保人才质量。四是建立以“创造价值”为导向的薪酬绩效体系，坚决优胜劣汰；科学定员定岗，做到人岗匹配，避免大才小用、小才大用。五是构建从新手到熟手、从熟手到高手的进阶考核培训机制，强化培训教材的实用性和实战性。六是配置专职人员，强化对企业文化的塑造和传播，强化员工心态管理。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虽然公司已在零添加、高端调味品领域取得了相对竞争优势，但随着行业内企业的跨区域扩张、对零添加品类的逐渐重视以及在调味品行业巨大市场空间吸引下其他大型粮油企业的纷纷进入，公司将面临越来越广泛而激烈的竞争，存在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2、原材料、运输、能源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增加风险

国家重环保、调节构、去产能、去库存力度持续加大，刺激相关行业产品价格上涨。煤炭、粮食、纸箱等原辅材料价格及运费波动加剧，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原辅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的影响或将扩大。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坚定不移的把人才作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建立并完善了现代企业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坚持人才队伍年轻化、专业化，推行正向激励为主的卓越绩效管理，充分授权、有效监督，形成科学有序的人才进入和退出机制，为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优秀人才创造发展机会，炼成了一支志同道合、励精图治、朝气蓬勃的优秀团队，推动企业健康高速发展。

(2)产品品质优势

“十三五”规划将食品安全问题提到国家战略高度，提出要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形成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食品安全的号召，将食品安全作为企业管理第一要务，从原料采购、产品生产到产品销售层层把关。公司选用非转基因粮食作为调味品生产原料，在生产环节配备先进的设备，并建立了行业领先的检测体系，确保产品安全、卫生、稳定。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有机产品认证、犹太洁食认证和清真食品认证，并在食品安全保障方面多次获得各级政府表彰。

(3)研发优势

公司充分认识到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高度重视科学技术对企业的积极推动作用。依托公司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持续在酱油、食醋、料酒等调味品和焦糖色的工艺、技术、设备、产品品质、检测检验方法进行研究，不断提高产品品质、提升产品安全性、降低生产成本。迄今，公司已获得多项核心技术专利，公司率先研发推出的零添加调味产品，在保证不加味精、防腐剂、添加剂的同时

致力于提升零添加产品的美味体验，真正做到了零添加又美味。

(4)品牌优势

在品牌云集、竞争激烈的调味品市场，公司坚持“做放心食品，酿更好味道”的品牌理念，专注聚焦零添加酿造酱油、食醋、料酒等高品质健康调味品，紧紧把握消费升级时代趋势，快速抢占中高端市场引领并创造消费需求，形成独具特色的差异化品牌竞争优势。同时，公司聚焦“高品质、健康、美味”等品牌定位，全方位整合媒体、渠道和终端资源，集中爆发突破，形成点线面相结合、品牌推广与消费者体验相融合的品牌务实传播模式，凸显品牌张力。

(5)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确立了“忠孝廉节，说到做到”的核心价值观，以“匠心酿造、中国味道”为企业使命，致力打造中国高品质健康调味品第一品牌。在人才队伍锻造上，公司全面深入贯彻企业核心价值观，企业使命内化于员工内心；在人才队伍的组织上，公司力求经验管理与创新管理相结合，既有从事食品行业多年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人才，又不断补充年轻人才队伍，为公司创新注入新鲜血液。在经营决策上，公司坚持扁平式的管理模式，强调“纪律、速度、细节”的执行力文化，助推公司高效应对市场变化。

(6)环境优势

酱油、食醋酿造受到水源、气候等方面的影响，特别是优质酱油和食醋产品的酿造对自然环境有较高要求。公司调味品生产厂区位于北纬 30°，成都平原西南部，岷江中游和青衣江下游的扇形地带，气候温和，雨量丰沛，冬无严寒，夏无酷暑，无霜期长，少霜雪，非常适宜酱油、食醋的酿造发酵。优良的自然环境、湿润的气候、优质的水源成为公司调味品酿造的绝佳优势。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四

千禾味业监事会 2018 年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对公司 2018 年度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会计管理工作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情况、申请发行可转债情况、股权激励事项等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一、2018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概述

（一）2018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履行了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有效监督职责，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分析，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情况、项目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能。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本年度内全体监事参加了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法列席了报告期内所有的 11 次董事会会议，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案、生产经营等方面的情况。

（二）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监事会会议，对公司的重要、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

1、2018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 2018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2、2018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3、2018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5、2018年5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6、2018年6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开设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第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7、2018年7月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现金管理额度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8、2018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千禾味业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2018年10月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千禾味业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1、2018年11月1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审议〈千禾味业闲置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公司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依法规范运作，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工作认真负责，经营决策科学合理，无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未发现公司董事及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公司会计报表，了解公司的财务信息。

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的财务进行了审计，其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均参考市场价格，基于市场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协议、合同形式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计划

2019 年监事会将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坚持以财务监督为中心，加强对重要生产经营活动和重点部门的审计监督，通过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的形式，紧密结合公司实际工作，正确行使监事会的职能，主要开展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积极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监督，加强与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沟通协调，建立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方式，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的进展，借助内部管理机制的提升加强对公司对外投资、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和资产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二）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不断提高业务技能，完善内部工作机制，积极开展工作交流，创新工作思路方法，提高监督水平，充分发挥监事的工作主动性，广泛调研集思广益，围绕公司生产经营中心工作，有的放矢地提出合理化建议。

（三）不断强化监督管理职能，加强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合作，加大审计监督力度，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探索监事会对企业风险防范和预警机制，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五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千禾味业”）的独立董事，2018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行使法律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

薛毅，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郑州轻工业学院食品工程系任食品专业教师，期间曾任食品教研室主任和食品工程系副主任等职。2001 年 1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食品事业部新技术产品研发中心主任。2008 年 5 月到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工作，2009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12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唐清利，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11 月出生，法学博士。2006 年 7 月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任教，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7 月出生，会计学博士。1994 年 6 月至 2003 年 9 月，在中南工学院（南华大学）任教，2003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在暨南大学攻读会计学博士（全日制），2006 年 7 月开始在西南财大任教，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车振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 9 月生，1982 年毕业于山西大学微生物学专业，获学士学位。1982 年进入吕梁学院工作，2002 年至今，任西华大

学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教授、硕士生导师，全国优秀教师，四川省高等学校教学名师。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江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6 月出生，北京大学博士后，2009 年 7 月进入西南财经大学，历任会计专业讲师、副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教授。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崔霞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 7 月出生，硕士学历，2001 年 7 月起进入雅安人事局工作，2010 年至今在中共四川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工作，法学专业副教授。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在本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决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分别在相关委员会中担任了重要的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独董姓名	战略决策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车振明	委员	——	委员	主任委员
李江涛	——	主任委员	——	委员
崔霞	——	委员	主任委员	——

（三）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我们作为千禾味业的独立董事，在最近一年及现在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5、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

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6、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因此我们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8 年度，我们勤勉尽责地工作，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会前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会上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会议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2018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会议 3 次、董事会会议 9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9 次，我们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未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具体出席情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董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薛毅	2	2	0	0
唐清利	2	2	0	0
罗宏	2	2	0	0
车振明	9	9	0	0
李江涛	9	9	0	0
崔霞	9	9	0	0

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年度我们对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0 次会议，战略决策委员会召开 0 次会议，各独立董事均全部出席会

议。

（二）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独董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薛毅	1	0	1	0
唐清利	1	0	1	0
罗宏	1	1	0	0
车振明	2	2	0	0
李江涛	2	1	1	0
崔霞	2	1	1	0

本年度公司召开 3 次股东大会，离任独立董事薛毅、唐清利、罗宏出席 1 次股东大会，现任独立董事车振明、李江涛、崔霞出席 2 次股东大会。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除参加公司会议外，我们还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定期与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人员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各种培训，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后续培训，不断更新专业知识。通过以上方式，我们不断加深对公司及子公司运作的了解，加强对管理层经营决策的指导和支撑。

在上述履职过程中，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支持和配合。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8 年度，全体独立董事恪守勤勉尽职的原则，充分发挥在经济、财务、法律、经营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对公司再融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关联交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外审机构聘任、股权激励等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充分地发表专业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8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3,56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6,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798,6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 XYZH/2018CDA1051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018 年 7 月 6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现金管理额度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 亿元（其中子公司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3.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对此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1、公司坚持在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的原则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2、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控措施和制度，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3. 一致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3.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低风险、有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报告编号：XYZH/2018CDA10550），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8,565.79 万元，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对此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相关程序符合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置换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既减资情况

2018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颜彬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0,000 股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9.177 元/股。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应支付的回购价款为回购数量（40,000 股）×回购价格（9.177 元/股），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对此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导致的注册资本减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刘强、赵志林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0,000 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9.177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326,200,000 股变更为 326,160,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 326,200,000 元减少为 326,160,000 元。对此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导致的注册资本减少不会

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外融资情况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具体行使贷款决策权。对此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以提供信用担保、且不设置其他抵押、质押担保条件的形式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高效、顺利的筹集资金，优化公司现金流状况，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具体行使贷款决策权。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人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经分析，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人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已临近，为确保本次发行工作顺利完成，拟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公开发行人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19 年 4 月 10 日。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人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的议案》，经分析，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人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已临近，为确保本

次发行工作顺利完成，拟：1、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有效期限自前次有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延长至 2019 年 4 月 10 日。2、若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债券完成，同意本次可转换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前述申请上市相关事宜。我们认为该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开设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对此我们发表如下的独立意见：1、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等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开设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案及相关议案编制合理，切实可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优化公司现金结构，有利于推动“年产 25 万吨酿造酱油、食醋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建设，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增强持续发展能力，对本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符合公司利益。3、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定价方式和原则公平、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之情形。

（四）出资设立子公司及转让子公司股权情况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对此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为进一步专注聚焦调味品、食品主业发展，同时有效利用公司存量资产，拟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动产权号：川 2017 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08916 号）出资在眉山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对此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拟以评估价对外转让全资子公

司眉山市大地龙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符合公司聚焦调味品、焦糖色主业的发展战略，也可以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增厚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此次对外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具体交易事项。

（五）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规则》等制度的要求，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客观标准对其是否必要、是否客观、是否对公司有利、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等方面做出判断。

（六）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意见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精神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况进行了调查，2018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未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换届，伍超群、伍学明、伍建勇、刘德华、何天奎、胡高宏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李江涛、车振明、崔霞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聘任伍超群为总裁，刘德华为副总裁，何天奎为财务总监，吕科霖为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我们认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月度固定工资+考核工资”的薪酬与考核方案发放，遵循以预算目标管理为主的考核原则，其年终考核工资与 2018 年公司销量完成率挂钩，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同意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25,985,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分配现金 1.33 元（含税）。对此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7 年-2019 年）》的规定及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积极回报了公司股东，增强了股东对公司的信心。公司对此程序的表

决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议的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九）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调查和评估，认为该所工作独立客观，业务素质良好，恪尽职守，遵循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董事会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十）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均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出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十一）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2018 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披露信息。我们认为公司能按照有关规定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8 年公司按照《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的相关要求，对经营重点领域和主要风险控制点进行了内控体系执行情况的内部评价和外部审计工作，目前我们暂未发现公司内控体系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十三）董事会以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8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召集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科学、合理地作出相应的决策，为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 2018 年内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了审议，运作规范。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8 年度，全体独立董事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职责，切实维护了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为公司健康持续发展作出贡献。

报告人：独立董事车振明 李江涛 崔霞

2019 年 5 月 9 日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六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相应的资金安排，公司计划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现将有关情况向股东大会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考虑到公司后续发展需要，结合目前公司的资金状况，公司计划向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申请授信主体为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做好相应的统计工作。

二、担保情况说明

1、民生银行成都分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此项综合授信额度由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不设置其他抵/质押担保。

2、兴业银行成都分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此项综合授信额度由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不设置其他抵/质押担保。

三、本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建议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向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建议授权公司管理层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全权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七

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40,023,601.23 元（经审计），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3,725,208.34 元后，加上以前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360,607,053.72 元，2018 年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576,905,446.61 元。

董事会提议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 1、以截至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分配现金 2.2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确定。
- 2、以截至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八

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6 号——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其披露》、《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披露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会同各有关部门，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主要包括公司简介、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董事会报告、重要事项、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财务会计报告、备查文件目录等内容。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审议。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九

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董事会、监事会拟定的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薪酬方案

2019 年度董事薪酬包含年度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

金额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年度基本薪酬（税前）	年度绩效薪酬标准（税前）
伍超群	董事长/总裁	66	34
刘德华	董事/副总裁	42	13.2
何天奎	董事/财务总监	26.4	11.8
胡高宏	董事/子公司总经理/ 特通部总监	35.724	12.476
伍建勇	董事/销售大区经理	18.9094	15
李江涛	独立董事	10.00	/
车振明	独立董事	10.00	/
崔霞	独立董事	10.00	/

监事不领监事薪酬，领取其他职务薪酬。除上述薪酬以外的销售奖励、业务奖励等情形按公司相关制度执行。各项福利按公司员工福利制度执行。

二、考核方案：

1、董事年终绩效工资根据其具体工作绩效考核确定：年度绩效工资=年度绩效工资标准+（年度绩效分-100分）×1800元，其中董事伍建勇的其他职务为公司销售大区经理，执行营销考核方案。

2、独立董事薪酬不进行年终考核。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

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要求，公司须在披露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统一发布的内部控制评价格式指引，由公司审计部牵头，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总结和分析，制定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议。

《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一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8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在 2018 年度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董事会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确定年度审计费用。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二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生产所需资金基础上，仍有部分资金闲置。因此，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基础上，仍有部分募集资金阶段性闲置。因此，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范围包括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现将具体情况向股东大会汇报如下：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方案

1、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其中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

2、现金管理期限

现金管理的期限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期限内上述现金管理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将做好相关统计工作。

3、现金管理范围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范围包括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范围包括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

4、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相关合同签署以及相关文件办理，由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跟进；审计部负责监督和审计。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及时做好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对公司经营影响

公司坚持在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的原则下,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针对安全性、投资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

2、财务部建立资金使用台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登记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进展及收益,及时发现并评估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控制。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综上所述,建议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范围包括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现金管理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批准实施。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三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罗鹏、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罗锦华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分别 14,000 股、60,000 股（在公司实施 2018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调整回购数量）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具体详情如下：

一、本次回购的基本情况

1、回购注销原因、数量及价格

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罗鹏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000 股（在公司实施 2018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调整为 19,600 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9.31 元/股（回购价格扣减公司 2017 年度每股红利 0.133 元，并在公司实施 2018 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回购价格调整为 6.398 元/股）。

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罗锦华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0,000 股（在公司实施 2018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调整为 84,000 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8.53 元/股（在公司实施 2018 年度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回购价格调整为 5.935 元/股）。

2、回购数量及价格的调整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授予罗鹏限制性股票 20,000 股，授予价格为 9.31 元/股。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授予罗锦华限制性股票 60,000 股，授予价格为 8.53 元。

公司在完成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至本次限制性股票拟回购注销期间实施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该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25,985,2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 43,356,031.60 元，并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实施完毕。

因 2017 年度公司业绩罗鹏个人的考核均达到解除限售条件，2018 年 12 月 14 日，罗鹏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 30%即 6,000 股解除限售。罗鹏未解除限售的股票为 14,000

股。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 10 股分配现金 2.2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以截至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公司拟在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再实施回购，因此应根据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别对拟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罗鹏、罗锦华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将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转增股本方案进行调整，应回购罗鹏的限制股票回购数量由 14,000 股调整为 19,600 股，回购价格应根据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调整，原授予价格 9.31 元/股调整为 6.398 元/股；应回购罗锦华的限制股票回购数量由 60,000 股调整为 84,000 股，回购价格应根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调整，原授予价格 8.53 元/股调整为 5.935 元/股。

3、回购资金总额与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应支付罗鹏的回购价款为回购数量（19,600 股）×回购价格（6.405 元/股），应支付罗锦华的回购价款为回购数量（84,000）×回购价格（5.943 元/股），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变为 102 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变为 4 人。

二、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股份（股）	321,777,416	0	321,777,416
有限售条件股份（股）	4,388,440	-74,000	4,314,440
总计（股）	326,165,856	-74,000	326,091,856

注：公司股本结构数据为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数据，具体以公司实施回购并注销回购股份时的数据为准。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数量、股份总数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也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四

关于调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调整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经营进出口业务；农副产品种植、加工、销售。”，同时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十三条 生产、销售食品及食品添加剂、调味品、酱油、醋、饲料；经营进出口业务；农副产品种植、销售。	第十三条 生产、经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经营进出口业务；农副产品种植、加工、销售。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五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伍学明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于 2019 年 4 月 2 日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并参照公司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对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资格的审查结果及向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建议，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补选董事候选人，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董事会提名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提名吕科霖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1、吕科霖女士简历

吕科霖，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1 月生，汉族，四川眉山人，中国共产党党员，2012 年 7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文学学士，2014 年 2 月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同时持有会计从业资格证、证券从业资格证。曾任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办、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长期从事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资产运作等相关工作。2016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裁办主任。

2、吕科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19 年 4 月 18 日，吕科霖女士持有公司 150,000 股股份。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上述提名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相关行业工作经验，担任公司董事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方式根据有关规定采取累积投票制。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